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NDER HOLDINGS LIMITED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採納中文名稱

有關採納「方正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中文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發出海外公司更改名稱登記證明書。

本公司董事欣然宣佈，有關採納「方正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而註冊之中文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發出海外公司更改名稱登記證明書。

本公司現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交易系統內所採用之英文及中文股票簡稱不會有任何改動。

本公司採納中文名稱在香港登記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之任何權利，而所有只印有本公司英文名稱之現有已發行股票將仍為本公司股份之有效股權憑證，及在買賣、交收及登記方面的有效文件。因此，本公司將不會發行任何印有中文名稱之新股票予現時之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鄧玉寶

香港，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及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